

## 服务协议

本服务协议（以下简称“本协议”）由以下双方签订于 2022 年 07 月 05 日。

委托人（甲方）：北京博源意嘉市场咨询有限公司

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四惠桥尚 8 设计家广告园 C106A

电话：18810606300

联系人：王佳

受托人（乙方）：宁波翔宇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

地址：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广安路 209 弄 23

电话：18815271765

联系人：华焕清

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、诚实信用的原则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及相关规定，就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核酸上门检测服务事宜，经友好协商，本着诚实信用，平等互利的原则，达成如下一致协议以共同遵守：

### 1、 委托项目内容：

1.1 项目名称：核酸上门检测服务

1.2 时间：2022 年 7 月 7 日下午 17:00

1.3 地点：宁波运通国奥汽车经销商店（宁波市海曙区环城南路西段 2558 号）

1.4 项目要求：单采

### 2、 价格和付款：

2.1 甲方支付予乙方的合同项下有关费用共计 1500 元（大写：人民币 壹仟伍佰元 整，含税）。

2.2 乙方按约提供服务并按时交付检测成果，甲方验收合格后现场向乙方支付全部费用，乙方在收款后 3 日内向甲方提供普通发票。

2.3 甲方开票信息具体如下：

公司名称：北京博源意嘉市场咨询有限公司

税号：**91110108786882526E**

地址电话：北京市朝阳区深沟村（无线电元件九厂）[2-1]44 幢平房 C106-A 室

电话：**01064688223**

开户行账号：中国建设银行北京百子湾路支行 **11001029400053009457**

3 不可抗力:

- 3.1 不可抗力是不能预见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,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,政府行为,社会异常事件(如罢工,骚乱等)或疫情等。
- 3.2 如有不可抗力情况发生而导致活动不能正常举行,双方均不构成违约。

4 争议解决与适用法律:

- 4.1 本协议的订立、执行和解释及争议的解决均应适用中国法律。
- 4.2 如双方就本协议内容或其执行发生任何争议,双方应进行友好协商;协商不成时,任何一方均可向北京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5 其他条款:

- 5.1 本合同一式贰份,甲乙双方各执壹份,两份具同等法律效力,合同从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: 北京博源意嘉市场咨询有限公司



日期: